

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 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7年2月6日，上海证券报刊登了“葛洲坝土地价值重估”的股评文章，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拥有的土地以及房地产项目进行评论。现将有关事项澄清如下：

1、关于鸚鵡洲 200 亩土地问题

2001年11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以 16779.76 万元受让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西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7.16%的股权。西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湖北武汉葛洲坝实业有限公司”）资产包括西陵大厦、鸚鵡洲仓库不动产等。鸚鵡洲仓库位于武汉市汉阳鸚鵡大道 579 号，长江北岸，占地面积 133000 平米（约 200 亩）。目前，鸚鵡洲仓库地块属于工业用地，由于受当地政府城市规划用地的控制，尚不能转换为商业用地。

2、关于“汉中新區”旧城改造项目问题

2003年8月1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海集房地产公司投资开发武汉武汉市汉口“汉中新區”旧城改造项目。该项目楼盘名称为“江山如画”，已于 2006 年

底销售完毕。

3、公司目前没有将原有的工业用地转为商业用地进行房地产开发的计划。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二月七日